

证券代码：874398

证券简称：普特医疗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陈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朱建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钟玥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晓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为了保护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行为，加强公司经营管理，促进公司良性运作，经董事会提名，拟聘任陈倩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拟聘任朱建江和钟玥晟为公司副总经理；经董事长提名，拟聘任刘晓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的聘任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各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资料，我们没有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没有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普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